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區營業處 函

地址：54261南投縣草屯鎮太平路1段42號  
聯絡人：吳羿鎔  
傳真：049-2392717  
電子信箱：u778959@taipower.com.tw  
連絡電話：049-2350101分機2303



受文者：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南投字第111159650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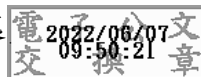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局申請保留所屬場站再生能源饋線容量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公司配電處交下貴局111年5月25日水中秘字第11110009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已由本處代填妥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併聯審查申請表(公司編號118111PV0198)並保留饋線容量400kW至112年5月27日。
- 三、有關併聯及審查項目以外事項請依「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併聯技術要點」、「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能源電能收購作業要點」、經濟部頒布之「用戶用電設備裝置規則」、「輸配電設備裝置規則」及「台灣電力公司新增設用戶用電設備檢驗要點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  
副本：經濟部能源局、配電處



總收文



1115303786

處長張文在



裝



訂

線